

关于拟增加沈阳港昇新能源有限公司注册资本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局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本次增资事项概述

珠海港昇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港昇公司”）系珠海港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全资子公司珠海经济特区电力开发集团有限公司控股 85.35%的下属企业。为适应电力能源项目运维市场的要求，更好的拓展开发运维服务，促进盈利模式多元化，港昇公司全资子公司东电茂霖风能发展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东电茂霖”）拟以自有资金为其全资子公司沈阳港昇新能源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沈阳港昇新能源”）增加注册资本人民币 1,500 万元，增资完成后，沈阳港昇新能源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2,000 万元。

该事项已经公司于 2017 年 1 月 22 日召开的第九届董事局第三十三次会议全票审议通过。

该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；不构成《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》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；无需政府有关部门批准；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二、投资标的基本情况

- 1、企业名称：沈阳港昇新能源有限公司
- 2、法定代表人：宋磊
- 3、成立时间：2016 年 07 月 25 日
- 4、注册资本：500 万元（实缴出资 200 万元）

5、注册地址：沈阳市浑南新区浑南三路 1-8 号 A0503 室

6、主营业务：电力能源项目开发、电力能源项目工程施工、管理、技术咨询、技术服务。（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，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。）

7、股东方：东电茂霖风能发展有限公司，持股比例：100%；东电茂霖风能发展有限公司系港昇公司全资子公司。

8、主要财务数据：截止 2016 年 9 月 30 日，沈阳港昇新能源未经审计总资产 1,984,822.87 元，净资产 1,984,822.87 元，2016 年 1-9 月份营业收入 0 元，净利润-15,177.13 元。

三、本次增资事项对公司的影响

本次增资将提升沈阳港昇新能源的资信能力和对外投标实力，有利于其拓展开发运维服务市场，符合公司发展综合能源板块的主业方向，培育新的业务增长点，增强公司可持续发展能力。

珠海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局

2017 年 1 月 23 日